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包公案－龍圖公案 第八十四則 借衣

話說開封府祥符縣學生沈良謨，生一子名猷。裡人趙家莊進士趙士俊，妻田氏，年將半百無子，止生一女名阿嬌，有沉魚落雁之容，閉月羞花之貌，時與沈良謨子猷結為秦晉。未經一載，良謨家遭水患所淹，因而家事蕭條。士俊見彼落泊，思與退親。其女阿嬌賢淑，謂母田氏道：「爹爹既將我配沈門，寧肯再適他人？」田氏見女長成，急欲使之成親，奈沈猷不能遭禮為聘。一日，士俊往南莊公出，田氏竟令蒼頭往沈猷家，請猷往見，將銀與彼作聘。猷聞大喜，奈身懸鵲百結，遂往姑母家借衣。姑母見姪到，問其到舍有何所議？沈猷道：「岳母見我家貧，昨遣人來叫我，將銀與我以作聘禮，然後迎親。奈無衣服，故到此欲向表兄借用，明日清早奉還。」姑母聞得亦喜，留吃午飯後，立命兒王倍取套新衣與姪兒去。誰料王倍是個歹人，聞得此事，即托言道：「難得表弟到我家，須消停一日去，我要去拜一知友，明日即回奉陪。」故不將衣服借之，猷只得在姑母家等。王倍自到趙家，詐稱是沈猷，田夫人同女阿嬌出見款待，見王倍禮貌荒疏。田氏道：「賢婿是讀書的人，為何粗率如此？」倍答道：「財是人膽，衣是人貌。小婿家貧流落，居住茅屋，驟見相府，心不敢安，故致如此。」田夫人亦不怪他，留之宿，故疏放其女夜出與之偷情。次日，收拾銀八十餘兩，又金銀首飾、珠寶等約值百兩，交與倍去。彼只以為真婿，怎知提防。倍得此金銀回來見猷，只說他去望友而歸，又纏住一日，至第三日，猷堅要去，乃以衣服借之。及猷到岳丈家，遭人人報岳母，田夫人驚怪，出而見之，故問道：「你是我婿，可說你家中事與我聽。」猷一一道來，皆有根據。但見言詞文雅，氣象雍容，人物超群，真是大家風範。田夫人心知此是真婿，前者乃光棍假冒，悔恨無及。人對女道：「你出見之。」阿嬌不肯出，只在簾內問道：「叫你前日來，何故直至今日？」猷道：「賤體微恙，故今日來。」阿嬌道：「你早來三日，我是你妻，金銀皆有。今日來遲矣，是你命也。」猷道：「令堂遣盛價來約以銀贈我，故造次至此。若無銀相贈亦不關什事，何須以前日今日為辭。我若不寫退書，任你守至三十年，亦是我妻。令尊雖有勢，豈能將你再嫁他人！」

言罷即起身要去。阿嬌道：「且慢，是我與你無緣，你有好妻在後，我將金鈿一對、金釵二股與你去讀書，願結下來世姻緣。」猷道：「小姐何說此斷頭的話？這釵鈿與我，豈當得退親財禮乎？憑你令尊與我如何，我便不肯。」阿嬌道：「非是退親，明日即見下落。你速去則得此釵鈿，稍遲，恐累及於你。」猷不懂，在堂上端坐。少頃，內堂忙報小姐縊死。猷還未信，進內堂看之，見解繩下，田夫人抱住痛哭，猷亦淚下如雨，心痛悲傷。田夫人促之出道：「你速出去，不可淹留。」猷忙回姑母家交還衣服，告知其故。後王母曉得是兒子去脫銀奸宿，此女性烈縊死，心甚驚疑，不數日而死。倍妻游氏，亦美貌賢德，才入王門一月，見倍乾此事，罵道：「既得其銀，不當污其身，你這等人，天豈容你！我不願為你的婦，願求離歸娘家。」倍道：「我有許多金銀。豈怕無婦人娶！」即為休書離去。

再說趙士俊，數日歸家，問女死之故。田夫人道：「女兒往日驕貴，凌辱婢妾，日前沈女婿自來求親，見其衣冠襤褸，不好見面，想以為羞，遂自縊死。亦是她一時執迷，與女婿無干。」士俊說道：「我常要與他退親，你教女兒執拗不肯，今來玷我門風，坑死我女兒，反說與他無干！我偏要他償命。」即寫狀與家人往府赴告。

告為奸殺女命事：情切於父子，事莫大乾死生。痛女阿嬌，年甫及笄，許聘猷野沈猷。未及於歸，猷潛來室，強逼成奸，女重廉恥，懷慚自縊。竊思閨門風化所關，男女嫌疑有別。先後是伊妻子，何故寅年吃了卯年糧。終久是伊家室，不合今日先討明日飯。生者既死，同衾合枕之姻緣已絕；死者不生，償命抵死之法律難逃。人命關天，哭女動地。上告。

趙進士財富大，賈賄官府，打點上下。葉府尹拘集審問，一任原告偏詞，干證妄指，將沈猷擬死，不由分訴。

將近秋時，趙進士寫書通知巡行包公，囑將猷處決，勿留致累。田夫人知之，私遣家人往訴包公，囑勿便殺。包公疑道：「均是婿也。夫囑殺，妻囑勿殺，此必有故。」單調沈猷，詳問其來歷，猷乃一一陳說。包公詰道：「當日小姐怨你不早來，你何故遲來三日？」猷道：「因無衣冠，在表兄王倍家去借，苦被纏留兩日，故第三日才去。」包公聞得，心下明白。

乃裝作布客往王倍家賣布。倍問他買二匹，故高抬其價，激得王倍發怒，大罵道：「小客可惡。」布客亦罵道：「諒你不是買布人。我有布價二百兩，你若買得，情肯減五十兩與你，休欺我客小。」王倍道：「我不做客，要許多布何用？」布客道：「我料你窮骨頭哪比得我！」王倍暗想，家中現有銀七八十兩，若以首飾相添，更不止一百五十兩，乃道：「我銀生放者多，現在者未滿二百，若要首飾相添，我盡替你買來。」布客道：「只要實買，首飾亦好。」王倍遂兌出銀六十兩，又以金銀首飾作成九十兩，問他買二十擔好布。包公既賺出此贓，乃召趙進士來，以金銀首飾交與他認。趙進士大略認得幾件，看道：「此釵鈿是我家物，因何在此？」包公再拘王倍來問道：「你脫趙小姐金銀首飾來買布，當日還有奸否？」王倍見包公即是前日假裝布客，真贓已露，情知難逃，遂招承道：「前者因表弟來借衣服，小的果詐稱沈猷先到趙家，小姐出見，夜得奸宿。今小姐縊死，表弟坐獄，天台案出，死罪甘受。」包公聽著其情可惡，重責六十，即時死於杖下。

趙進士聞得此情，怒氣冲天道：「脫銀尚怨得，只女兒被他污辱懷慚死了，此恨難消。險些又陷死女婿，誤害人命，損我陰德。今必更窮追其首飾，令他妻亦死獄中，方泄此忿。」

王倍離妻游氏聞得前情，自往趙進士家去投田夫人說：「妾游氏，自到王門，未滿一月，因夫脫貴府金銀，妾惡其不義，即求離異，已歸娘家一載，與王門義絕，彼有休書在此可證。今聞老公要追首飾，此物非我所得，望夫人察實垂憐。」趙進士看其休書，窮詰來歷，果先因夫脫財事而自求離異，乃歎息道：「此女不染污財，不居惡門，知禮知義，名家女子不過如是。」田夫人念女不已，見夫稱游氏賢淑，乃道：「我一女愛如掌珠，不幸而亡，今願得你為義女，以慰我心，你意何如？」

游氏拜謝道：「若得夫人提攜，是妾之重生父母。」趙進士道：「你二人既結契母子，今游氏無夫，沈女婿未娶，即當與彼成親，當做親女婿相待何如？」田夫人道：「此事甚好，我思未及。」游氏心中甚喜，亦道：「從父親母親尊意。」即日令人迎請沈猷來，入贅趙家，與游氏成親，人皆快焉。

異哉，王倍利人之財，而橫財終歸於無；污人之妻，而已妻反為人得。天網恢恢，疏而不漏，此足證矣。